



# 就學貸款 還款相關注意事項

臺灣銀行彰化分行



**就學貸款是否需要償還?**

**就學貸款是否需要繳納利息?**



## 就學貸款需要償還嗎？

**就學貸款並不是政府給予學生之贈與款項，亦非福利補助，而只是一種優惠貸款。因此，貸款學生仍應依照借據之約定攤還貸款本息喔!!**

## 如何計算就學貸款利率？

自105年8月1日起學生負擔利率，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為「**指標利率**」，並額外加上0.15%來計算。本行為了嘉惠學生，另外主動吸收0.06%利率的利息負擔。所以如果以目前適用中華郵政1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1.06%來計算，學生應負擔的利息利率為：

$$\begin{array}{ccccccc} \mathbf{1.06\%} & + & \mathbf{0.15\%} & - & \mathbf{0.06\%} & = & \mathbf{1.15\%} \\ \text{中華郵政} & & \text{加碼利率} & & \text{本行吸收} & & \text{學生負擔利率} \\ \text{1年期機動利率} & & & & & & \\ \text{(會不定期變動)} & & & & & & \end{array}$$

# 何時需開始償還?

依就學貸款辦法及作業要點相關規定:

學生償還貸款本金之期限為貸款**一學期**者得以**一年**計，至遲應自其**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退學或休學日、服完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日後滿一年之日起**，開始依年金法平均按月攤還本息。**但在職專班之學生應於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後之翌日起**，開始償還。

例:學生在大學4年(8學期)中，每學期皆有辦理就學貸款:

預計106年6月畢業

(非在職專班生)

107/7/1

開始計算利息

107/8/1

繳交第一期期金,共需分8年(96個月)攤還

預計106年6月畢業

(在職專班生)

106/7/1

開始計算利息

106/8/1

繳交第一期期金,共需分8年(96個月)攤還

# 畢業(或休退學、退伍、教育實習期滿)快滿一年了， 但還沒接到銀行寄發的還款通知，是不是就不用還了？

**還是要請您主動連繫本分行確認，以免發生逾期未繳，影響個人信用!!**

如果您在本行留存的戶籍及通訊地址、預定畢業日期(或休退學、退伍、實習期滿日期)皆正確，本行一定會寄送還款通知書給您，通知您的就學貸款總金額、應自何時分幾期繳交。

因此當您有地址、電話(手機)或電子信箱變更、退學、休學、服兵役、兵役役期變動(例如:提前退伍)、教育實習、繼續升學、延畢、出國\*或其他得變更償還期起算日之情形，應依規定主動填寫「資料異動通知書」或「償還期限展延申請及異動通知書」通知本分行。

**\*出國留學、定居或就業者，應於出國前一次償還。但成績優異，並獲政府考選、外國或大陸地區、香港澳門政府機構或學校提供留學獎助學金者，得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繼續升學至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償還。**

# 還款方式有幾種？

- 1.現金繳納：至台銀任一營業單位臨櫃繳付
- 2.匯款：可至銀行、郵局、信用合作社及農會辦理電匯。
- 3.於台銀開戶：
  - (1)申請授權自動扣繳，於帳戶內存放足夠扣繳之金額，由存款行自動按月扣償
  - (2)申請本行網路銀行，約定或非約定方式轉帳繳納
  - (3)持本行晶片金融卡進入網路ATM還款
- 4.憑電子帳單繳納：限為已到期還本付息往來正常之月繳戶，未申請授扣，且於本行留有正確有效之電子信箱者，由本行按月寄發電子帳單郵件，借款人自行下載後，需於繳款截止日前至超商或以ATM轉帳繳納，手續費自付。

※寄送電子帳單的日期：每月6日寄送繳款截止日在當月15日~24日者；

每月16日寄送繳款截止日在當月25日~次月4日者；

每月26日寄送繳款截止日在次月5日~次月14日者。

# 電子帳單補寄

- 網站簡介
- 申請流程
- 常見問題
- 申請資格
- 還款試算
- 服務據點
- 承貸分行
- 表單下載

## 請選擇要登入的項目

### 初貸註冊會員

第一次申請者，請先註冊為本網站會員，再點選「學生登入」填寫申請書。

註冊會員操作流程

### 學生登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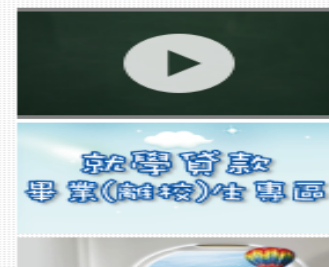
提供學生每學期就學貸款填寫申請書。

補寄電子帳單

### 學校經辦登入

協助學校辦理就學貸款作業。

學生當期撥款查詢



- 網站簡介
- 申請流程
- 常見問題
- 申請資格
- 還款試算
- 服務據點
- 承貸分行
- 表單下載

## 補寄電子帳單

- ▶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統一編號、就貸入口網密碼、生日。
- ▶ 本功能只開放已註冊為本行就貸入口網之會員。
- ▶ 非會員，請於開放網站期間完成註冊，或向本行各營業單位櫃台申請補寄。
- ▶ 若您要變更電子信箱位址，請洽主辦分行。
- ▶ 貼心叮嚀：請記得將「[ebank@mail.bot.com.tw](mailto:ebank@mail.bot.com.tw)」加入您的電子郵件通訊錄或安全清單(許可清單)，以避免本行寄發之電子帳單被歸類為「垃圾郵件」，影響您的還款權益，謝謝!

身分證統一編號：

就貸入口網密碼： [忘記密碼](#)

生日：民國  年  月  日

送出



# 台銀網路銀行 – 授權自動扣繳 ( 僅限借款人帳號 )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Bank of Taiwan Online Banking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the following links: 網路銀行 (Online Banking), 富裕人生理財網 (Wealth Management), 信用卡網路服務 (Credit Card Services), and 台銀收銀台 (Bank of Taiwan POS). Below this is a secondary navigation bar with tabs for: 我的帳戶 (My Accounts), 我的基金 (My Funds), 我的債券 (My Bonds), 我的黃金 (My Gold), 我的信用卡 (My Credit Cards), and 我的 (My).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two columns: 基本資料 (Basic Information) and 申請/變更 (Application/Change). The 申請/變更 section contains several options, with '申請就學貸款授權自動扣繳' (Apply for student loan authorization for automatic deduction) highlighted by a red box and a purple arrow.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a list of menu items, with '個人設定' (Personal Settings) highlighted by a purple arrow.

網路銀行 網路銀行 富裕人生理財網 信用卡網路服務 台銀收銀台

個人設定 個人秘書 查詢總覽 交易總覽 基金理財 AOTP支付 新台幣轉帳 新台幣還款 繳稅費卡款 有線電視費及商城繳費 外匯類轉帳 黃金業務 愛心捐款 存款類查詢 支票類查詢 放款類查詢 外匯類查詢

我的帳戶 我的基金 我的債券 我的黃金 我的信用卡 我的

基本資料 基本資料查詢 用戶使用者代號更改 用戶使用者密碼更改 用戶辨識暱稱變更 用戶電子郵件信箱更改 用戶電話號碼更改 用戶行動電話號碼更改 個人即時資訊設定 客戶資料使用同意書勾選/查詢 網銀系統環境設定

申請/變更 入帳通知申請 網路銀行隨身版服務開通/關閉 資產管理報告書電子郵件寄送服務申請/異動 整批開戶首次變更通提密碼 帳戶共同通訊地址/個別通訊地址變更 存摺掛失 金融卡掛失 電子銀行存款帳戶交易對帳單申請/異動 結清銷戶 網銀簡訊 動態密碼服務申請/異動 申請就學貸款授權自動扣繳 申請/註銷 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跨國提款功能

# 台銀網路銀行 – 額外還本 ( 僅限借款人帳號 )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Bank of Taiwan online banking interfac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網路銀行', '富裕人生理財網', '信用卡網路服務', and '台銀收銀台'. The left sidebar lists various services, with '新台幣還款' highlighted by a red box and a purple arrow pointing to it.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three columns. The right column contains a sub-menu titled '新台幣還款', which is also highlighted by a red box and a purple arrow. This sub-menu lists several options for repaying loans, including '【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額外還本' and '【非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額外還本'.

網路銀行	富裕人生理財網	信用卡網路服務	台銀收銀台
交易總覽	首次風險屬性評估作業	【約定戶】新台幣轉帳	
基金理財	重測風險屬性評估作業	【非約定戶】新台幣轉帳	
AOTF支付	線上信託開戶	拍賣付款轉帳	
新台幣轉帳	信託開戶申請進度查詢	新台幣綜存戶活期轉定期	
<b>新台幣還款</b>	基金單筆申購	綜存存單續存變更	
繳稅碼卡款	基金定期定額申購	綜存存單解約	
有線電視費及商 城繳費	基金定期不定額申購		
外匯類轉帳	基金轉換		
黃金業務	基金贖回		
愛心捐款	基金異動		
存款類查詢	異動基金業務通訊地址		
支票類查詢	基金往來明細查詢		
放款類查詢	定期(不)定額有效契約查詢		
外匯類查詢	定期(不)定額中止/暫停扣款契約 查詢		
信用卡查詢	定期(不)定額終止契約查詢		
組合式商品查詢	定期不定額扣款資料查詢		
扣繳憑單	聚寶盆資料查詢		
匯率利率	基金異動明細查詢		
其他服務			

**新台幣還款**

- 【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一般還款
- 【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額外還本
- 【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帳號/分號結清
- 【非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一般還款
- 【非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額外還本
- 【非約定戶】就學貸款還款-帳號/分號結清
- 【約定戶】個人貸款額外還本
- 【非約定戶】個人貸款額外還本
- 前置協商月付金

## 貸款學生應如何辦理異動申請?

貸款學生辦理異動申請之方式有下列兩種：

1.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親至本行各分行填寫異動通知書。
2. 從本行就貸入口網<https://sloan.bot.com.tw>下載異動通知書，並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一併掛號郵寄至本行承貸分行，以通訊方式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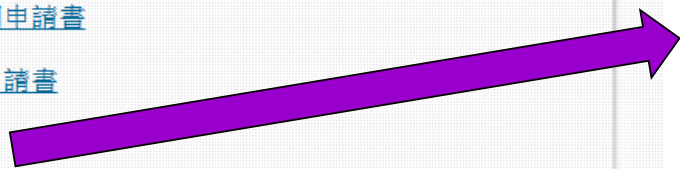
- 網站簡介
- 申請流程
- 常見問題
- 申請資格
- 還款試算
- 服務據點
- 承貸分行

表單下載

請點選連結，直接閱讀表單約據。

欲下載文件，請用滑鼠右鍵點選所需，再點選「另存目標」即可。  
以下連結為本行就學貸款各類空白表單約據。

- (01)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及異動通知書(兼切結書)
- (02)就學貸款緩繳貸款本金及延長還款期限申請暨切結書(請參閱申辦程序↓)
- (02-1)臺灣銀行就學貸款低所得及低/中低收入戶緩繳措施申辦程序
- (03)就學貸款變更還款期數及日期申請書
- (04)就學貸款變更分期償還方式申請書
- (05)就學貸款資料異動通知書



通訊地址、手機、電子郵件信箱  
 客服專線：0800-025-168  
 (你和我-一路發)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

融6-1G(10109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為基本應附文件

借款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附身分證影本		
出生日期	就讀學校	(請依承貸分行一覽表寄送)		
異動事項	姓名(更名前)	備註：1.請附更名後載有記事欄之戶籍謄本。 2.持有本行存款帳戶申請更名者，請親自攜帶身分證及新、舊印鑑，臨櫃辦理印鑑變更手續。 請附更號後載有記事欄之戶籍謄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更號前)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住宅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帳單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寄送 <input type="checkbox"/> 恢復寄送 (限為月繳且未辦理自動扣扣之非逾期)		
E-mail address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休、退學 <input type="checkbox"/> 提前畢業或退伍 <input type="checkbox"/> 請附證明文件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承貸分行一覽表(其他詳情請至本行就學貸款網站<https://sloan.bot.com.tw>查詢)

分行名稱	郵遞區號及地址	電話	轄辦地區或學校
基隆分行	20241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6號	02-24247133	基隆市
木柵分行	11652 台北市文山區新光路一段145號	02-86615115	華梵大學
板橋分行	22055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21號	02-29880172	新北市
三重分行	2416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四段30號	02-24710621	麗秀高中、麗秀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
新莊分行	24241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85號	02-22056699	輔仁大學、龍華科大、明志科大、光復高中
五股分行	24873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四段42號	02-22936699	聖心女中
淡水分行	25151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路93號	02-26281111	淡江大學、真理大學、聖約翰科大、
蘆洲分行	24760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50號	02-82868686	景文科大、徐匯中學、三民高中
中壢分行	32041 桃園縣中壢市延平路580號	03-4252160	桃園縣
新竹分行	30042 新竹市東區林森路29號	03-5266161	新竹縣
苗栗分行	36043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510號	037-326791	苗栗縣
臺中分行	40342 台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140號	04-22224001	臺中市
健行分行	40044 台中市區中正路144號	04-22242141	中台醫護、中國醫藥大學
霧峰分行	41341 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838號	04-23302216	新隆科大、亞洲大學、明台高中、霧峰農工
臺中港分行	43542 台中市梧棲區四權路2號	04-26562311	原臺中職學校
大甲分行	43741 台中市大甲區民生路61號	04-26868111	致用高中、大甲高中
大里分行	41266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481號	04-24180211	大明高中、僑泰高中、青年高中、立人高中、國立大里高中、修平科大、聯立大里高中
彰化分行	50045 彰化縣彰化市成功路130號	04-7225191	彰化縣
中興新村分行	54044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11號	049-2332101	南投縣
嘉義分行	60041 嘉義市西區中山路306號	05-2224471	嘉義縣
太保分行	61249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2號	05-3620016	稻江科技、萬能工商、弘德工商、東石高中、新港藝術高中
斗六分行	64047 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27號	05-5324155	雲林縣(不含虎尾地區學校)
虎尾分行	63246 雲林縣虎尾鎮林森路二段369號	05-6337367	虎尾科大、虎尾高中、虎尾農工、大成商工、揚子中學
臺南分行	70046 台南市中西區府前路一段155號	06-2160168	臺南市
新營分行	73049 台南市新營區中正路10號	06-6351111	原臺南職學校

# 申請異動應備文件

國內升學	服義務兵役	參加教育實習者	延遲畢業年限 (應每學期申請)	退學、休學
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及異動通知書(兼切結書)				
借款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或一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無法推算畢業日期者, 應另檢附註冊繳費單)。	在營證明、軍人身份證 (替代役男身分證不適用)	教育實習證 (註明實習期滿日) 或教育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無法推算畢業日期者, 應另檢附註冊繳費單)。	休、退學證明文件



#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BANK OF TAIWAN

回首頁 臺灣銀行首頁

- 網站簡介
- 申請流程
- 常見問題
- 申請資格
- 還款試算
- 服務據點
- 承貸分行
- 表單下載

## 表單下載

請點選連結，直接閱讀表單約據。

欲下載文件，請用滑鼠右鍵點選所需，再點選「另存目標」即可。  
以下連結為本行就學貸款各類空白表單約據。

- (01)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及異動通知書(兼切結書)



第 6-1 頁 (04/10 版)

### 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90學年上學期前借款者適用) 通知書(兼切結書)

- 一、借款人前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簽訂放款借據(就學貸款專用)並經核貸在案，茲因
- A. 繼續在國內就學(含復學者)
  - B. 參加教育實習(限教師實習)
  - C. 延畢(應每學期中請)
  - D. 繼續於國外升學(需檢附教育部核准函文)
  - E. 服義務兵役

預計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請務必填寫,預計展定期滿日期請先扣除軍訓可折抵展期之期間)畢業(或服完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爰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依主管機關規定向貴行提出償還期限之展延申請/異動通知。**應在展畢前之借款展延申請時,若因學校註冊作業時程無法一併檢具相關證明文件,經貴行同意後,應於約定日期(上學期應在9月底;下學期為3月底)前續交相關證明文件,若未依時提交,同意由貴行逕行取消展延申請並依原借據約定方式還款。**

- 二、前條申請如經貴行核准,借款人同意於貴行之全部就學貸款償還期限依下述方式變更:
- (一) 本次申請事由為A.B.C.D者,償還期限變更為借款人畢業或學業停止(包括但不限於休、退學)或教育實習期滿後滿一年之次日起(但最後學程為在職專班者,應自畢業或學業停止(包括但不限於休、退學)或教育實習期滿後之次日起),開始依原借據約定方式還款。
  - (二) 本次申請事由為E.服義務兵役者,償還期限變更為借款人服完兵役(或提前退伍)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依原借據約定方式還款。
- 三、借款人了解並同意:如有提前畢業、學業停止或提前退伍等情事,應主動檢附資料通知貴行,並自該事實完成日後滿一年(但最後學程為在職專班者,除提前退伍擇有一年寬限期外,餘應自事實完成日)之次日起,依原借據約定方式償還;其他事項仍適用原借據之約定,借款人願繼續遵守原借據條款。連帶保證人仍願就借款人對貴行所負本借款債務繼續負連帶保證責任。
- 四、借款人及保證人切結所申請事項屬實,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倘造成任何損害,願依主管機關或貴行之請求負賠償責任。

此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立申請書人		法定代理人	
借款人:	(簽名或簽章)	兼連帶保證人:	(簽名或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地址:	
電話:		電話:	
e-mail:		e-mail:	
連帶保證人:	(簽名或簽章)	法定代理人	(簽名或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兼連帶保證人:	
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地址:	
e-mail:		電話:	
		e-mail:	

-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備註:
- 一、本項申請/通知書依下述方式簽署後,請檢附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應的承貸(主辦)分行辦理。  
(郵寄地址:請查閱通知書上方之各區分行或本行就學貸款入口網>承貸分行)
  - 二、90學年度上學期(含)以前借款者,由借款人與連帶保證人共同簽署。  
90學年度下學期(含)以後借款者,由借款人簽署。
  - 三、應檢文件:
    - (一)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無需簽署者免附)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一個月內戶籍謄正本。
    - (二) 繼續就學或延畢: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無法推算畢業日期者,應另檢附註冊繳費單)。
    - (三) 服義務役:應繳(召)服兵役證明書(請向戶籍所在地之鄉鎮市區公所兵役課請領)或載有退伍日期之在管證明或載明發證日與使用期限之軍人身分證(替代役男身分證不適用)。
    - (四) 教育實習與國外升學:教育實習證(註明實習期滿日)或教育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經辦 主辦 主管

# 要開始還款了，可是繳不出來，該怎麼辦？

趕快與本分行聯繫，看有沒有符合辦理**緩繳**或**延長還款期限**的資格？

**千萬不要等到被催繳時才處理！這樣會錯過辦理緩繳的時點喔！**

就學貸款逾期未還款者，將被財團法人聯合徵信中心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影響個人信用，日後恐因您的信用不良，導致申請信用卡、現金卡、房屋貸款或汽車貸款等需要跟銀行往來事務，皆無法辦理喔！

## 申辦緩繳的資格?

於開始償還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可向本分行申請緩繳貸款本金，緩繳期間每次為**1年**，並以**4次**為限，緩繳期金之利息，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免還本金及利息)：

- 一、前一年度平均每月所得未達新台幣3萬元。(前一年度如有就學、服兵役或教育實習之緩繳期間不予列計，例：前一年度6月畢業，只看7月-12月之平均月所得)
- 二、持有當年度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若有已逾期應償還之已到期本息、違約金，應先償還後始得申請。

已申請4次緩繳者，可申請延長還款期限**1.5倍**(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2倍**)，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主管機關補貼利率**0.1%**。



表單下載

請點選連結，直接閱讀表單約據。

欲下載文件，請用滑鼠右鍵點選所需，再點選「另存目標」即可。  
以下連結為本行就學貸款各類空白表單約據。

- (01)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及異動通知書(兼切結書)
- (02)就學貸款緩繳貸款本金及延長還款期限申請暨切結書(請參閱申辦程序)



- 申請書 (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簽名 + 蓋章 )
-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之身分證正、影本。
- 稅捐稽徵機關所開具之借款人償還期間起算日之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或借款人戶籍所在地地方政府開具之當年度低/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如畢業證書、退伍證明、休退學證明等 )

就學貸款 緩繳本金 申請暨切結書

繼 6-1C(10)508 版

查、借款人\_\_\_\_\_前向貴行申請就學貸款(帳號:\_\_\_\_\_),現已屆還款期,茲依高級中學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相關規定,檢附證明文件向貴行申請下述項目(請於申請事項前打勾):

一、借款人**繳款正等**前一年度(民國\_\_\_\_\_年)平均每月所得未達新臺幣3萬元(於計算所得年度事業或服務義務期間滿者,以事業或服務後剩餘月數計算平均月收入)或本年度(民國\_\_\_\_\_年)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一) 申請緩繳貸款本金(每次申請緩繳期限為一年,最多以**四次**為限,緩繳期間之利息由政府負擔)。

(二) 已申請**四次**緩繳貸款本金,且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前一年度(民國_____年)平均每月所得未達新臺幣3萬元,擬申請:	1. <input type="checkbox"/> 還款期間延長為1.5倍,且主管機關補貼年率0.1%之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本年度(民國_____年)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擬申請:	2.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補貼年率0.1%之利息,不延長還款期間。(借款人)
	1. <input type="checkbox"/> 還款期間延長為1.5倍,且主管機關補貼年率0.1%之利息。
	2. <input type="checkbox"/> 還款期間延長為2倍,且主管機關補貼年率0.1%之利息。
	3.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補貼年率0.1%之利息,不延長還款期間。(借款人)

註:補貼0.1%利息部份,可由借款人單獨提出,惟貸款帳戶歸併列帳收繳項即禁止申請補貼,轉正後須重新申請。

二、因個人還款需要,專案申請實行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將還款期間延長為1.5倍,還款期間之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並按月還本付息。(一般戶)	
<input type="checkbox"/> 本年度(民國_____年)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申請將還款期間延長為 <b>2倍</b> ,還款期間之利息由政府負擔,並按月還本付息。	※本項適用對象:無須主管機關補貼年率0.1%利息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三、跨行合併償還期間:依每一學期借款得有一年償還期間之原則,如適合併計算本人之就學貸款分期償還總期間。

依據規定,填寫本申請書前,請先洽借的承貸分行洽詢。

查、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瞭解並同意下列事項:

- 一、已備齊相關證明文件向貴行申請上述事項,倘經核准,本借款借期即向貴行依相關規定展延或重新計算。
- 二、依本申請書第壹條第一項第(一)款申請之緩繳貸款本金事宜,倘未於本次申請滿一年前重新提出申請者,於本次申請滿一年之次日起,即恢復按原借據約定之利率計算並按月還本付息。
- 三、依前述各類申請延長還款期間者,每一帳號申請一次,且若於首次擇定將還款期間延長為1.5倍並向貴行申請核准後,即不得再申請將還款期間延長方式變更為2倍;反之亦然。
- 四、為配合國稅局於每年5月1日後方能受理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之中請作業,且因本借款利息自為本年4月30日截止,請準以勞工保險局開具之「勞保保險人投保資料表」暫代;借款人**必須**同意下列事項:
  - (一)於本年5月31日前補繳稅捐稽徵機關開具之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 (二)倘本報上項規定補繳證明,或補繳之證明所列前一年度所得資料不符就學貸款相關辦法及作業要點之規定,致無法享有延長還款期間或利息補貼時,同意按原訂借據之**約定補繳已到期之本金及利息、違約金等,絕無異議。**
- 五、本申請書為原訂借據之附件,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均應遵守原訂借據及本申請書之條款,連帶保證人並願就借據人基於上開借據及本申請書所負之一切債務繼續負連帶保證責任。本申請書之約定如與原訂借據之約定相牴觸者,應依本申請書之約定辦理,其他事項仍適用原借據之約定。
- 六、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切結本申請書皆係**本人親自簽章**,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倘造成貴行之損失,並願負損害賠償責任。

此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 (印可轉號並蓋章/黏貼執照)	連帶保證人: (印可轉號並蓋章/黏貼執照)
身分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地址:
電話/行動電話:	電話/行動電話:
e-mail:	
連帶保證人: (印可轉號並蓋章/黏貼執照)	連帶保證人: (印可轉號並蓋章/黏貼執照)
身分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地址:
電話/行動電話:	電話/行動電話:

※借款人如有更生或清算註記,非經撤回或法院駁回者,不得申請有關本貸款之期限展延或緩繳等事項。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備註:

- 一、本申請書請以**掛號郵寄**原就讀學校附近之承貸分行辦理(地址詳本行就學貸款網站<https://sl.com.bot.com.tw>)。
- 二、應備文件:
  - (一)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一個月內戶籍謄本。
  - (二) 低收入戶:檢附應繳截止日(即起息日)之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正本【注意:不充加繳稅單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扣除額資料參考清單】、「起息日」為1月~4月底者,如本人不便於5月底前親赴稅捐稽徵機關申請前述清單,得經本行同意後,另填具「委任書」委託本行代為申請。
  - (三)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借款人戶籍所在地地方政府開具之當年度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四) 於屆還款期之首次還款日前,申請緩繳貸款本金且前一年度為應屆畢業生或休退學或役畢者,應檢附畢業證書或休退學或退伍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已依約繳款(期金)後再申請者,免附前述證明(仍須檢具可工作月數)。
  - (五) 跨行合併就學貸款償還期間:檢附其他銀行出具之就學貸款證明文件正本(須於最後繳款階段完成後始可申請)。
- 三、本申請書適用借款人於本行之全部就學貸款約據,如因貸款約據有不同之連帶保證人,則需分別填寫申請書。
- 四、借款人、連帶保證人之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如有變更,請檢附最近一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不可空白)。
- 五、連帶保證人因故無法會同申請或需更換者,應至本行臨櫃委託「連帶保證人變更」手續後,方可提出本項申請。
- 六、本行保留申請核准與否之權利,本申請書及各項檢附文件,恕不退還。
- 七、審核結果由承貸分行另行通知,借款人亦可申請本行網路銀行查詢功能後自行查詢或洽本行客服專線 02-21910025。

# 不符緩繳資格，可專案申請延長貸款期限!

專案申請延長還款期限1.5倍(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2倍)，將還款期限拉長後，每月應繳期金降低，可減輕還款壓力，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

**再次提醒您!!**

請按時繳款!如有還款困難請立即與本分行聯繫**04-7225191**，以免錯失辦理緩繳及延長還款期限的權益!



  
網站簡介

  
申請流程

  
常見問題

  
申請資格

  
還款試算

  
服務據點

  
承貸分行

  
表單下載

### 請選擇要登入的項目

#### 初貸註冊會員

第一次申請者，請先註冊為本網站會員，再點選「學生登入」填寫申請書。

■ [註冊會員操作流程](#)

#### 學生登入

提供學生每學期就學貸款填寫申請書。

■ [補寄電子帳單](#)

#### 學校經辦登入

協助學校辦理就學貸款作業。

■ [學生當期撥款查詢](#)

### 公佈欄 News

- 就學貸款目前利率為年率1.21% (銀行自行吸收0.06%；借款人實際支付1.15%) 發佈於 105/08/01



# 就學貸款畢業(離校)生專區

親愛的同學，您好：

鳳凰花開，驪歌響起，又是莘莘學子離開校園的季節。本行恭喜您順利完成學業，另外彙整就學貸款重要規定，與您的權益相關，敬請留意：

依據教育部規定，就學貸款借款人需在畢業（或休、退學）後滿一年開始攤還學貸（在職專班學生在畢業或休、退學次日起即須開始攤還學貸）。但如果學生有繼續升學、服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應主動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承貸分行申請延後還款至新學程畢業後（或退伍、實習）後再開始攤還。如果未能及時辦理展延，可能衍生貸款逾期，聯徵信用紀錄異常等有損個人權益之情形，請多加留意。

為了能與您保持聯繫，若您個人資料中：

- 一、電話、手機、通訊地、電子信箱...等資料有異動時，請致電本行客服中心(0800-025-168)申請變更。
- 二、姓名或戶籍地變更時，請下載『[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變更。[承貸分行查詢](#)

**若您的就學貸款已全數清償，或已依規定辦理下列延期、緩繳手續，請無須理會以下說明。**

- ▶ 國內繼續升學（含延畢）、服義務兵役或參加教育實習者，請記得通知承貸分行展延還款日期。請列印『[\(01\)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異動通知書](#)』，並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例如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新學期/新學程之在學證明（或蓋有註冊章的學生證）、應徵召服兵役證明、教育實習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您的承貸分行，以更新償還期起算日。[承貸分行查詢](#)
- ▶ 若您是在職專班學生，且符合低所得（前一年度月平均收入未滿3萬元）、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緩繳申請資格，可參照『[臺灣銀行就學貸款低所得及低/中低收入戶緩繳措施申辦程序](#)』說明，邀同全體保證人填寫『[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緩繳本金及還款期間延長申請暨切結書](#)』，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緩繳貸款本金一年，緩繳期間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註：非在職專班學生於畢業後享有一年優惠期間，可於優惠期間屆滿前依個人需要提出申請）[承貸分行查詢](#)
- ▶ 若有休、退學、提早退伍、提早畢業等異動情形，請填寫『[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變更。[承貸分行查詢](#)



**感謝您的聆聽**

**臺灣銀行 祝福您**